

#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文件

济天政发〔2020〕1号

##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第59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贯彻执行。



# 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为做好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根据国家、省、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我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聚焦“十四五”时期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前瞻性、全局性、战略性重大问题，深刻把握发展新机遇，创新规划理念，理清发展思路，破解发展难题，加强战略研究和系统谋划，更好发挥规划的战略导向和思路引领作用，为深入实施天桥发展“1339”战略，加快天桥赋能赶超、跨越崛起，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区提供可靠的规划保障和科学的政策指引。

## (二) 编制原则

1. 坚持目标性和衔接性相结合。科学设定规划目标指标，因地制宜。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把握天桥经济社会发展阶段特征和发展任务，科学论证规划的主要目标任务，注重与济南市“十四五”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相衔接。

2. 坚持统筹性和融合性相结合。探索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建设发展规划进行衔接与融合，统筹经济、社会、

文化、生态等领域发展，处理好规划空间全覆盖的问题，努力做到各类重点项目、重要区域都能得到充分体现。

**3. 坚持指导性和操作性相结合。**既要强调规划的战略性、前瞻性、指导性，又要突出规划的约束力和可操作性，发展规划既是我区“十四五”期间的“发展蓝图”，又是“施工图”和“操作手册”。

**4. 坚持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十四五”规划总体思路研究及专项规划采取委托方式，交由研究机构承担；重点课题研究由有关部门负责编制。充分听取和吸纳社会公众、专家学者、代表委员等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增强规划编制的科学性、民主性，提高规划工作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

## 二、组织实施

全区“十四五”规划将形成“1+5”的规划体系，即1个总体规划+5个专项规划+12个重点课题研究。

**(一) 总体规划。**总体发展规划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纲要，重点明确全区“十四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发展重点和保障措施，是统筹重大战略和重大举措的时空安排，是全区发展的综合性、纲领性和指导性规划，也是编制专项规划以及制定各项经济政策和年度计划的依据。“十四五”总体规划的规划期为2021-2025年。总体发展规划由区政府提出，区发改局负责组织编制和统筹推进，经区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布实施。

**(二) 专项规划。**专项规划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特

定领域为规划编制对象，是总体规划在特定领域的延伸和细化，是指导特定领域发展并决定该领域重大工程和安排政府投资的依据。区发改局会同区政府有关部门研究提出编制目录清单，报区政府审定后由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编制。在编或已出台的规划期到“十四五”末的专项规划，可作为“十四五”专项规划的组成部分。专项规划根据规划编制的特点和任务，合理确定规划期，规划期以2021—2025年为主，部分可以规划到2030年。专项规划承担单位要按照全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进度，及时将规划阶段成果报区发改局，与总体规划进行衔接。

（三）重点课题研究。重点课题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战略性、全局性和方向性的问题为研究对象，是规划编制的理论支撑和科学依据。重点课题的内容适用时段为2021—2025年，部分可拓展到2030年。重点课题由区政府确定，有关部门负责编制，每个课题确定一个牵头部门，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形成课题成果。

### 三、工作安排

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分为四个阶段。

（一）规划启动和前期研究阶段（2020年4—6月）。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性、前瞻性、关键性、深层次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研究、集中攻关。4月，召开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启动大会，同时印发《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6月底前初步形成《“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完成专项规划和重点课题初稿。

(二) 规划纲要框架起草阶段(2020年7月)。做好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全市规划之间的衔接，7月底前专项规划和重点课题成果形成终稿，起草形成我区规划纲要框架初稿。

(三) 规划草案起草、论证阶段(2020年8—10月)。9月底前完成总体规划纲要草案(征求意见稿)，开展专家论证，广泛征求人大、政协、各民主党派、社会公众意见，并与省、市规划做好密切对接，10月底前形成总体规划纲要草案(送审稿)。

(四) 规划草案审议阶段(2020年11月—2021年1月)。按照区委对“十四五”规划的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总体规划纲要草案，依次提交区政府常务会、区委常委会等会议审议，经区政协会议讨论、区人代会审议通过后，由区政府印发实施。

#### 四、工作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详见附件1)，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同时，成立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撰工作小组(详见附件2)。各部门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统筹力量、形成合力，高质量完成规划编制各项工作任务。

(二) 明确责任分工。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专班，负责统筹推进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协调解决规划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重大事项及时向区政府报告，同时，具体承担区总体规划纲要编制工作。

区直部门是区级专项规划、课题研究编制的责任主体，在规划编制过程中，相关部门要明确责任领导、责任人员和工作进度，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牵头部门要积极做好调研统筹工作，并组织好成果论证，其他部门要加强配合，高质量完成专项规划和课题研究。各街道要提出各辖区“十四五”期间发展思路、发展方向，梳理、策划形成“十四五”时期辖区内拟实施重大项目，明确具体负责同志，做好规划编制工作的配合协调工作。

（三）组建专家队伍。由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邀请市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组成全区“十四五”规划咨询委员会，为规划编制提供咨询、论证等智力支持。

（四）落实规划经费。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会议精神，为切实保障规划编制工作的顺利开展，设立区“十四五”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附件：1. 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撰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3. 天桥区“十四五”专项规划及重点课题研究目录

附件 1

## 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 成 员 名 单

组 长： 韩利师 区委常委，副区长  
成 员： 上官生 区政协副主席  
                吴 凯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刘仁东 区发改局局长  
                张 萍 区教体局局长  
                张 明 区科技局局长  
                巨云兴 区工信局局长  
                张学勇 区民政局局长  
                吕 东 区司法局局长  
                戚桂民 区财政局局长  
                李 旭 区人社局局长  
                刘世浒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黄光秀 区住建局局长  
                隋法山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马卫民 区水务局局长  
                胡风云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 莉 区商务局局长  
                崔增刚 区文旅局局长  
                梁承海 区卫健局局长

耿玉远 区应急局局长  
杜惊顺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王俊 区统计局局长  
田春华 区医保局局长  
张海梁 区投促局局长  
谢贵东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王波 市生态环境局天桥分局局长  
李正友 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经济发展局局长  
沈军玉 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吕国森 区城市规划协调服务中心主任  
郭百健 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主任  
李唐卿 区发改局副处级干部  
徐勇 制锦市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彩红 北坦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明超 纬北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鹏 天桥东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谷亚 官扎营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萌 宝华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华 堤口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毕江涛 无影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新凯 工人新村南村街道办事处主任  
马立世 工人新村北村街道办事处主任  
吴杰 药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春晖 北园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新华 涌口街道办事处主任

徐 达 桑梓店街道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由刘仁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李唐卿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今后，领导小组成员及办公室主任职务如有变动，由该成员单位的接任领导自然替补。该项工作结束后，领导小组自然撤销。

附件 2

## 天桥区“十四五”规划编撰工作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 韩利师 区委常委，副区长

副 组 长： 刘仁东 区发改局局长

吴 凯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 李唐卿 区发改局副处级干部

赵秀峰 区统计局副处级干部

张忠彦 区教体局科长

刘建强 区科技局科长

刘健斌 区工信局科员

梁 亮 区民政局科长

张宏广 区司法局科员

张 强 区财政局科长

李春晓 区人社局办公室副主任

吴占江 区自然资源局科长

李翠平 区住建局科长

张希夏 区城市管理局办公室主任

石广崑 区水务局科长

刘 俊 区农业农村局科长

王昕玥 区商务局副科长

王 忠 区文旅局科长

黎茂远 区卫健局科长  
郑重 区应急局科长  
毕晓宁 区市场监管局科长  
张宁 区医保局科员  
孙昱 区投促局科长  
徐洪燕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科员  
吴新泉 市生态环境局天桥分局科长  
刘学晶 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管委会科员  
卢姣妍 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科长  
张勇 区城市规划协调服务中心科长  
马兆兰 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科长  
陈博 区发改局办公室负责人  
陈丽盈 区发改局国民经济综合科负责人  
史加英 区发改局社会发展科科长  
杨蕾 区发改局投资和重点项目科科长  
郑雪飞 区发改局产业经济科科长  
张林 制锦市街道办事处科长  
吴同鑫 北坦街道办事处科长  
杨沂晶 纬北路街道办事处科长  
边开彬 天桥东街街道办事处科长  
段姝晨 官扎营街道办事处科长  
丁琦 宝华街街道办事处科长  
邓勇 堤口路街道办事处科长  
蒋兴华 无影山街道办事处科长

权 新 工人新村南村街道办事处科长  
张冉冉 工人新村北村街道办事处科长  
李 伟 药山街道办事处科长  
刘 芳 北园街道办事处科长  
高 平 涌口街道办事处科长  
张 涛 桑梓店街道办事处科长

编撰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由李唐卿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陈丽盈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今后，小组成员及办公室主任职务如有变动，由该成员单位的接任人员自然替补。该项工作结束后，办公室自然撤销。

### 附件 3

“十四五” 专项规划目录		
序号	名 称	牵头单位
1	“十四五” 产业发展专项规划（完善）	区发改局
2	“十四五” 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区教体局
3	“十四五” 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规划	区科技局
4	“十四五” 城市建设和城市管理专项规划	区住建局 区城管局
5	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 “十四五” 发展专项规划	济南新材料产业 园管委会

“十四五” 重点课题研究目录		
序号	名 称	牵头单位
1	“十四五” 时期服务业发展研究	区发改局
2	“十四五” 时期工业及物流业发展研究	区工信局
3	“十四五” 时期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发展研究	区民政局
4	“十四五” 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研究	区人社局
5	“十四五” 时期医疗康养业发展研究	区卫健局 区民政局
6	“十四五” 时期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研究	区农业农村局
7	“十四五” 时期对天桥区新零售业发展的研究	区商务局
8	“十四五” 时期旅游业发展研究	区文旅局
9	“十三五”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成就及“十四五” 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指标体系研究	区统计局
10	“十四五” 时期招商引资产业发展及布局研究	区投促局
11	“十四五” 时期生态文明建设发展研究	区生态环境分局
12	“十四五” 时期营商环境发展研究	区行政审批局

---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纪委，区人武部，  
区法院，区检察院。

---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3日印

---